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在直销中心渠道 面向养老金客户开展特定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养老金客户提供投资理财服务，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3月25日起，针对本公司旗下所有开放式基金，面向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优惠（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具体活动如下：

一、对养老金客户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范围

本公司旗下所有开放式基金。

二、养老金客户范围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

- 1、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2、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 3、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 4、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 5、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 6、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
- 7、职业年金计划
- 8、养老目标基金
- 9、养老保障管理产品
- 10、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产品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本公司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相关规定履行适当程序。

三、适用渠道

本次特定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限于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渠道。

四、特定申购费率优惠安排

1、对于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渠道申购开放式基金的养老金客户，享受申购费率1折优惠（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如单笔申购收取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对于非养老金客户将继续实施原有费率，具体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司自2021年3月25日之后发行及成立的所有开放式基金，与现有存续基金一致，养老金客户同样适用于上述特定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2、本次特定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以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如有任何疑问，可通过客户服务热线 021-53549999 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5日